

# 采购需求

## 说明：

###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4) 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标注“☆”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要求。

3.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 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 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清单中列有品牌的均为参考品牌。

6. 标注☆的技术要求为重要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该参数的技术证明材料,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为负偏离, 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是指: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者说明书或者技术白皮书(体现技术参数, 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L 文件)或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具有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技术证明材料不符合时, 以后者为准; 当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与投标文件提供的其它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不符合时, 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为准。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项号	标的的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最高限价(元)	所属行业
1	64 排 CT 机	套	2	1. 总体要求 ▲1.1 探测器排数 $\geq 64$ 排 具备能谱、快速、高清、超低剂量等功能; ▲1.2 设备稳定性: 设备核心部件(X 球管、X 线高压发生器、X 线探测器), 为设备厂商同品牌产品; 2. 机架系统 ☆2.1 机架孔径 $\geq 70$ cm; ☆2.2 球管焦点到等中心点距离 $\geq 54$ cm; 2.3 机架驱动方式具备电磁直接驱动技术; 2.4 球管焦点到探测器距离 $\leq 95$ cm; 2.5 滑环类型: 低压滑环; 2.6 机架内部冷却方式: 风冷或水冷; 2.7 机架控制面板数量 $\geq 2$ 个;	8720000	工业

			<p>2.8 具备机架孔内患者安抚环境灯光;</p> <p>2.9 具备机架正面内置病人信息显示装置;</p> <p>3. X线部分</p> <p>3.1 高频逆变式高压发生器</p> <p>▲3.1.1 高压发生器最大实际功率(非等效):</p> <p>探测器排数<math>\geq 64</math>排且高压发生器功率<math>\geq 70\text{kW}</math>;</p> <p>3.1.2 最大输出管电压<math>\geq 140\text{kV}</math>;最小输出管电压<math>\leq 80\text{kV}</math>;</p> <p>3.1.3 输出管电压档位<math>\geq 4</math>档。</p> <p>3.2 球管</p> <p>☆3.2.1 球管阳极等效热容量<math>\geq 30\text{MHU}</math>;</p> <p>☆3.2.2 球管具备液态金属轴承技术;</p> <p>☆3.2.3 单个球管最高输出管电流(非等效)<math>\geq 450\text{mA}</math>;</p> <p>3.2.4 全程管电流最小增幅<math>\leq 10\text{mA}</math>;</p> <p>▲3.2.5 球管焦点大小:小焦点大小<math>\leq 0.6*0.7\text{mm}</math>,大焦点<math>\leq 1.2*1.2\text{mm}</math>;</p> <p>3.2.6 球管冷却方式:风冷或液冷;</p> <p>3.2.7 球管靶面最大散热率<math>\geq 1050\text{kHU/min}</math>;</p> <p>4. 探测器</p> <p>☆4.1 探测器在等中心线物理覆盖的Z轴宽度<math>\geq 4\text{cm}</math>;</p> <p>4.2 探测器排数<math>\geq 64</math>排;</p> <p>4.3 每排探测器物理厚度<math>\leq 0.625\text{mm}</math>;</p> <p>4.4 每排探测器数据采集有效物理个数:</p>	
--	--	--	--	--

			<p>≥848 个;</p> <p>5. 扫描床</p> <p>5.1 扫描床水平移动范围≥1600 mm;最大可扫描范围≥1600mm;</p> <p>5.2 扫描床最大承重≥225Kg;</p> <p>5.3 扫描床定位精度≤±0.25 mm;</p> <p>5.4 扫描床垂直升降可低至≤43 cm;</p> <p>5.5 扫描床最大可扫描范围（螺旋时）≥1600 mm;</p> <p>5.6 扫描床最大水平移动速度≥175mm/秒;</p> <p>5.7 具备在垂直位置上,床可以自动回复到中心平面;</p> <p>5.8 具备扫描床控制脚踏开关;</p> <p>6. 主控制台</p> <p>6.1 主控台计算机</p> <p>6.1.1 扫描工作站内存≥32GB, 数据存储容量 ≥1TB;</p> <p>6.1.2 图像存储量≥460000 幅;</p> <p>6.1.3 扫描工作站医学专用液晶平面显示器尺寸≥ 24 英寸;个数≥ 2 个;</p> <p>6.2 重建服务器: 具备独立的重建服务器, 并行执行重建任务;</p> <p>6.3 用户操作界面: 图文可视化操作界面;</p> <p>6.4 具备低剂量管理功能;</p> <p>6.5 具备容积高清重建算法;</p> <p>6.5.1 容积高清重建算法重建速度≥50 幅/秒;</p>	
--	--	--	--	--

			<p>6.6 具备迭代重建算法；</p> <p>☆6.6.1 迭代重建算法具备辐射剂量降低功能；</p> <p>7. 扫描参数</p> <p>☆7.1 最快机架旋转速度（非等效）<math>\leq 0.35\text{sec}/360^\circ</math>；</p> <p>7.2 数据采样率：<math>\geq 4920\text{view}/\text{圈}</math>；</p> <p>7.3 CT 扫描每圈图像采集数<math>\geq 128</math> 层/<math>360^\circ</math>；</p> <p>☆7.4 定位像最大长度<math>\geq 1600</math> mm；</p> <p>7.5 最快有效单扇区时间分辨率<math>\leq 50</math> ms；</p> <p>7.6 高清扫描支持的扫描模式：轴扫、螺旋和电影扫描；</p> <p>7.7 最薄图像扫描层厚<math>\leq 0.625\text{mm}</math>；</p> <p>7.8 具备门控和非门控融合扫描功能，且可以在一次图像采集中进行门控和非门控的融合扫描；</p> <p>7.9 最小扩展 CT 值<math>\leq -30000</math> HU, 最大扩展 CT 值<math>\geq +30000</math> HU；</p> <p>7.10 单次螺旋连续扫描时间<math>\geq 120</math> 秒；</p> <p>7.11 螺旋扫描螺距范围至少涵盖：<math>0.5-1.53</math>，多级可调；</p> <p>7.12 具备轴扫和螺旋融合扫描功能，且可以在一次图像采集中进行轴扫和螺旋的融合扫描；</p> <p>7.13 双能量扫描最大 FOV<math>\geq 50</math> cm, 最大 DFOV<math>\geq 50\text{cm}</math>；</p> <p>7.14 图像重建矩阵<math>\geq 512*512</math>；显示矩阵<math>\geq 1024*1024</math>；</p>	
--	--	--	---	--

			<p>7.15 具备全身精准能谱扫描及后处理技术及平台；</p> <p>8. 图像质量</p> <p>8.1 高对比度空间分辨率<math>\leq 0.28</math> mm；</p> <p>9.1 具备高速心脏扫描；</p> <p>9.2 心脏扫描时间分辨率<math>\leq 50</math> ms；</p> <p>9.3 具备自动躲避坏心律功能；</p> <p>9.4 具备单心跳冠状动脉钙化积分扫描方案；</p> <p>9.5 具备一键式胸痛三联扫描方案；</p> <p>9.6 具备一键式心脑联合扫描方案；</p> <p>9.7 具备房颤病人的心动周期冠脉成像技术；</p> <p>9.8 具备心动周期心功能成像；</p> <p>9.9 具备心动周期相对心肌灌注功能；</p> <p>9.10 具备 ECG 实时监测；具备 ECG 自动毫安调控功能；</p> <p>9.11 具备心动周期 ECG 自动毫安调控功能；</p> <p>9.12 单心动周期 ECG 自动毫安调控功能可进行调控的期相最大数<math>\geq 2</math> 个期相；</p> <p>9.13 具备不受心率和心律限制的前门控轴扫技术；</p> <p>9.14 具备不受心率和心律限制的单心动周期冠脉成像技术；</p> <p>9.15 具备主控台心电图显示和保存功能；</p> <p>9.16 具备通过冠脉运动容积分析进行最佳期相自动选择；</p>	
--	--	--	--	--

			<p>9.17 具备异常心率管理功能，且自动识别不规则心率、异常心率并自动重新扫描；</p> <p>10. 具备 3D 摄像采集系统或智能定位技术或一键摆位系统；</p> <p>11. 具备单器官 4D 扫描及灌注扫描功能；</p> <p>12. 具备神经系一站成式成像功能；</p> <p>13. 骨关节运动成像扫描范围<math>\geq 4\text{cm}</math>。</p> <p>14. 具备 CT 容积能谱成像；</p> <p>15. 原厂原装三维图像后处理工作站<math>\geq 1</math>台；</p> <p>16.1 具备工作站图像信息智能搜索平台,能够自动地根据病人信息从 PACS 系统(医院现有 PACS 系统为：型号：Synapse3.21, Ris6.0. Us6.0)中调用 DICOM 图像；</p> <p>16.2 具备放射科信息管理系统自动连接功能；</p> <p>16.3 具备图像三维分析系统；</p> <p>16.4 具备 CT 灌注软件；</p> <p>16.5 具备全自动肺结节分析软件；</p> <p>16.6 具备全自动呼吸系统分析软件包；</p> <p>16.7 具备全自动去骨软件；</p> <p>16.8 具备能谱容积分析平台；</p> <p>16.9 具备全自动心脏分析软件；</p> <p>16.10 具备脑表面积分析；</p> <p>16.11 具备肝脏多期相融合技术；</p> <p>16.12 具备脑出血测量工具；</p> <p>16.13 具备腹腔脂肪测量软件；</p> <p>16.14 具备骨骼内固定支架透视技术；</p> <p>16.15 具备骨科畸形矫正评估；</p>	
--	--	--	---	--

			<p>16.16 具备内耳多功能成像技术；</p> <p>16.17 具备全景齿科成像软件；</p> <p>16.18 具备钙化积分软件；</p> <p>16.19 具备自动去骨技术；</p> <p>16.20 具备全自动血管分析软件；</p> <p>16.21 具备全自动结肠自动分析软件包；</p> <p>16.22 具备 CT 尿路造影技术；</p> <p>16.23 具备头颈部 CTA 同步数字减影技术；</p> <p>16.24 具备神经系统动静脉融合软件；</p> <p>16.25 独立三维图像处理工作站：1 套；</p> <p>16.25.1 工作站：网络版独立三维图像后处理工作站；</p> <p>16.26 具备 CT 4D 灌注软件；</p> <p>16.27 具备通用灌注分析参数；</p> <p>16.28 去金属伪影技术；</p> <p>17. 具备远程维修诊断系统；</p> <p>18. 附属设备：</p> <p>18.1 具备操作台计算机和独立工作站专用 UPS；具备病人监视系统 1 套；</p> <p>18.2 CT 操作专用桌<math>\geq</math>4 套；</p> <p>18.3 CT 操作专用椅<math>\geq</math>4 张</p> <p>19. 注射器：</p> <p>▲19.1 高压注射器 1 套</p> <p>19.2 使用 200ml 无菌造影剂针筒</p> <p>19.3 实时检测和显示压力，当实际压力超过限定和在压力异常时，及时自动停止注射并报警；</p> <p>19.4 近端和远端控制台都采用彩色液</p>	
--	--	--	---	--

		<p>晶触摸屏，操作设置和显示近远端同步显示；</p> <p>19.5 近端带有手动旋转装置，用于针筒吸药和排气，少量试注射；</p> <p>19.6 机头带有 LED 旋转指示灯；</p> <p>19.7 具有双注流功能，造影剂和盐水可以按设置 比例同时注射 ；</p> <p>19.8 带有大扶手和大脚轮方便机器移动及固定；</p> <p>19.9 压力设置范围至少涵盖：50～300Psi，压力单位可在 Psi 或 MPa 之间切换；</p> <p>19.10 注射速度范围至少涵盖：0.1～10ml/s；</p> <p>19.11 注射剂量范围至少涵盖：0.1～200ml；</p> <p>19.12 具备扫描延时和注射延时；</p> <p>19.13 每个预案注射至少可设置 1～8 阶段；</p> <p>19.14 可保存的预案数不少于 120 个；</p> <p>20. 配备 4M 医用显示器 2 台(≥27 英寸)；</p> <p>▲2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需包含机房屏蔽装修、除湿机、防护用品等与项目相关的配套设施。</p>		
<p><b>▲二、商务条款</b></p>				
<p><b>合同签订期</b></p>	<p>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p>			
<p><b>质保期</b></p>	<p>1.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并能正常使用之日起≥3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之日算起）。原厂整机保修≥3 年, 提供系统、工作站等软件升级≥5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使用之日算起。</p> <p>2. 如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质保期的承诺，与投标人承诺不一</p>			

	致的，以生产厂家承诺为准，但不得短于前述质保期要求。
<b>交货时间及地点</b>	<p>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全部货物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p> <p>2. 交货地点：采购人（横州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p>
<b>服务标准、服务效率、售后服务要求</b>	<p>1. 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负责维修。</p> <p>2. 负责进行上门维修服务及更换配件，不另行收费。终身维修维护（质保期后维修只收配件费，终身负责软件升级）；</p> <p>3. 质保期内定期回访（每年至少一次定期回访）并维护；</p> <p>4. 如需与采购人医院接口（采购人原有信息系统的品牌为：PACS 系统型号：Synapse3.21, Ris6.0. Us6.0）对接，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提供；</p> <p>5. 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政策、法律及法规相抵触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b>安装和培训</b>	<p>1. 采购人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交货、安装及调试（其中：中标供应商应在货物到达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调试）。</p> <p>2. 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有关人员的培训，设备安装完成后，中标供应商需负责培训使用人员直至熟练掌握使用及基本维护技术设备为止，并提供不少于 2 次（1 个月/次）三甲医院培训学习机会，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时间、地点由采购人安排。</p> <p>3. 产品安装、调试、培训期间供应商应严格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文明施工（作业），并承担相关费用。安装、调试、培训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的，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采购人、中标供应商人员或者第三方损失的，中标供应商予以赔偿。</p>
<b>付款方式</b>	本项目无预付款，自双方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按要求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并验收合格，采购人在六十个日历日内凭发票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

	<p>同款的 95%；项目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后，采购人收到请款函之日起六十个日历日内支付余款 5%，每次支付前中标供应商开具的合法有效的相应金额发票，中标供应商未开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合同款。</p>
<p><b>投标报价要求</b></p>	<p>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货物的价格；</li> <li>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li> <li>3. 其他：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辅助材料、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保险、现场安装、调试及验收、售后服务、培训费、人工费、税金、产品检测费、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产品质保期内维护、更新升级等费用；中标供应商负责工人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li> <li>4. 要求投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li> </ol>
<p><b>验收标准、规范</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中标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不予验收；</li> <li>2. 提供齐全的全套随机技术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使用手册、维护手册、设备说明书；</li> <li>3.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一切工具、设备、办公用品、交通、食宿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li> <li>4. 中标供应商提供设备使用的相关培训，培训内容及培训人次由本项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li> <li>5. 若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li> <li>6.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li> </ol>

	<p>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p>
<b>核心产品</b>	<p>本项目核心产品为：64排CT机主机</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b>包装和运输要求</b>	<p>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一览表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一览表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一览表标准（试行）》要求。中标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b>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b>	
<b>（一）政策性加分条件</b>	
<b>政策性加分条件</b>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b>（二）进口产品说明</b>	
<b>进口产品说明</b>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b>（三）其他要求</b>	
<b>规范标准</b>	执行现行的强制执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b>其他技术及服</b>	无

务要求	
产品资料及说明文件	<p>1、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 文件或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p> <p><b>▲2、投标人在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合法授权的厂家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同时原件备查。</b></p>
采购预算价及最高限价	<p>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含单项采购预算，如有）及最高限价（含单项最高限价，如有）的投标无效。</p>
医疗器械注册证	<p><b>▲投标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在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提交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b></p>
其它	<p>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等）、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人数、课程内容及师资等）、售后服务方案、业绩。</p>